

温州生态园三垟湿地北出入口东侧地下室配套工程补充文件（一）

各投标人：

一、答疑、澄清部分：

1、请问竣工验收备案日期与竣工验收日期不一致，是否以最终竣工备案合格日期为主。

答：以竣工验收备案日期为准。

2、否提供招标文件 WORD 版？

答：投标人可在电子招标文件中导出招标文件 PDF 版本，自行转换为 WORD 版本。

3、招标文件 P101 中投标报价扉页中的编制人，是否需要加盖编制人造价人员专用章及签字？如不需要，是否空着即可。

答：招标文件中未明确规定需要签字和盖章的，可不用签字和盖章。

4、根据招标文件资格审查及招标公告中相应描述，请明确（1）投标阶段是否提供项目负责人即可？其他人员待中标后按要求配备提供？（2）如除项目负责人外，其他人员均中标后提供，因本项目技术标页数有限制，则本项目技术标评审中的项目管理人员配置情况相关表格（招标文件 P120-122 页表 5-表 7）是否只需要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详细信息并提供相应证明，其余人员信息只填写中标后配置即可？

答：项目负责人在投标时必须按投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料，其他人员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及技术标评审因素要求提供资料。

5、招标文件 P1-2 页（三）其他 3.10-3.14 是否需要投标提供相应查询截图，如需提供，请提供对应查询网址以供投标人查询。

答：本项目不强制要求提供上述截图，投标人自行考虑是否提供。

6、招标文件 99 “二、投标函附录” 合同条款号这一例是否需要填写？若要填写的话，可否由代理提供对应合同条款号，如代理不提供要投标人自行填写的话，那合同条款号在招标文件合同中找不到对应的条款号的情况，是否可以斜杠或者空着不填？

答：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内的合同内容进行填写，如无对应条款号，可用“/”填写。

7、招标文件 P13 中 10.1 否决投标情形（2）初步评审内容：①投标文件未经投标人盖章的；投标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（或提供有效“授权委托书”的委托代理人）签字和盖章的；；此处意思是否为全套投标文件均需法定代表人（或提供有效“授权委托书”的委托代理人）签字并盖章？还是指投标文件格式中相应要求法定代表人（或提供有效“授权委托书”的委托代理人）签字和盖章的地方才需要法定代表人（或提供有效“授权委托书”的委托代理人）签字并盖章？；

答：招标文件中未明确规定需要签字和盖章的，可不用签字和盖章。

8、招标文件未提供投标材料品牌表格式，请问是否需要提供，如需提供，格式是否自拟，格式是否上传至商务标其他材料模块？。

答：投标材料品牌表格式由投标人自拟，可上传至商务标其他材料模块，如投标人未提供投标材料品牌表，视为招标人可任选《材料品牌推荐表》中的品牌，推荐材料品牌详见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中的《材料品牌推荐表》。

9、招标文件 P95 “建设工程施工投标文件” 封面，放在商务、技术、资信、资格审查的哪个封面前？还是均要放？

答：放在任一封面均可。

10、本项目评标时间是否和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天。

答：根据《关于落实《浙江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流程标准》的通知》文件的要求，本项目评标时间和投标截止时间不是同一天。

11、招标文件 P124 页项目拟分包情况表是否需要提供，如需提供，放入哪个模块？。

答：拟分包情况表直接上传至技术标中。

12、本项目资信标只需提供打分业绩与奖项汇总表（表 10）及信用评价等级情况，则招标文件 P126 页资信标目录中的三、四、五是否可相应删除？

答：资信标只需提供资信评审因素表要求的内容，其他未要求内容无需提供。

13、招标文件 P133 页中小企业声明函是否无需提供

答：本项目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
14、项目投标阶段是否提供项目负责人即可，其他人员待中标后提供？

答：见本补充文件答疑、澄清部分第 4 点。

15、资信标要求项目负责人完成过 14000 平方及地下室俩层的业绩。请问 epc 工程做为施工负责人（设计单位牵头，委派的项目经理为设计建筑师），住建备案的项目经理即为施工单位委派的施工负责人）业绩是否认可？

答：若业绩类型为工程总承包（EPC），业绩证明资料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3.7.3（3）款施工总承包工程类提供，且中标通知书或工程合同、工程竣工验收文件体现的施工负责人应为同一人。

16、招标文件第 38 页，资信标评分因素，业绩要求：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地下建筑面积不少于 14000 平方米且地下室不少于二层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业绩，每提供一个得 1 分，本项最高得 1 分。注：业绩证明资料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3.7.3（3）款；而投标人须知 3.7.3（3）款；只有施工总承包工程业绩说明，没有工程总承包业绩说明。请明确工程总承包业绩的证明材料要求。

答：见本补充文件答疑、澄清部分第 15 点。

二、其余内容按原招标文件执行，如与本补充文件相冲突的地方，以本补充文件为准。

温州生态园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浙江天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

2024年 07 月 23 日

